



安盛

「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 推广计划

随着您的宝贝诞生，您的生活也迎来全新篇章。在这个截然不同的人生阶段，优先考虑家庭新成员的保障需要至关重要。为您呈献「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推广计划，致力为您的孩子加强健康保障。



专为「爱唯守危疾保障－爱宝保」／
「爱唯守危疾保障(升级版)－爱宝保」
而设

爱唯守 20 保险赔偿

如果您成功投保「爱唯守危疾保障－爱宝保」(「爱唯守－爱宝保」)或「爱唯守危疾保障(升级版)－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爱宝保」)，并随后在您的「爱唯守－爱宝保」或「爱唯守(升级版)－爱宝保」的第1个保单周年日或之前，成功申请并缮发1个或多个指定计划／附加契约#：

被保人就可享有「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推广计划下的「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爱宝保20保险赔偿」)^{i,ii}。

有关本推广计划的详情，请参阅本单张所载的相关条款与细则。「爱宝保20保险赔偿」须受相关保单附加条款的条款和细则所约束。

「爱宝保20保险赔偿」在第1个保单周年日生效，当「爱唯守－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爱宝保」相关的严重疾病保险赔偿或身故保险赔偿(视情况而定)在第21个保单周年日前应予支付时，将支付相等于保额50%的保险赔偿(「爱宝保20保险赔偿金额」)。

保单持有人必须不迟于「爱唯守－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爱宝保」第1个保单周年日的14天前，向本公司作出通知和提交孩子出生的妥善证据，以将被保人从孕妇变为孩子。指定计划／附加契约的被保人和「爱唯守－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爱宝保」保单的被保人必须为同一人。

基本计划

「爱唯守 —
爱宝保」/
「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

指定计划 / 附加契约

以下一个或多个
指定计划 / 附加契约#：

- 「智尊守护医疗保障」
- 「真智安心医疗保障」
(标准 / 特级 /
至尊保障级别)*
- 「癌症治疗保障II」
- 「癌症及中风治疗保障」

「爱唯守 — 爱宝保」/ 「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 的保险赔偿金额

如果被保人在第1个保单周年日
(包括当天)到第21个保单周年日
(不包括当天)期间，首次确诊患上
受保严重疾病或不幸身故，
我们将会支付：

严重疾病保险赔偿ⁱ或身故保险赔偿ⁱ
(视情况而定)
(高达100%保额)

+

**+
50%**

在首10个保单年度内的
额外保障保险赔偿^{i,iii}
(50%保额)

+

**+
50%**

「爱宝保20保险赔偿^{i,ii}
(50%保额)

=

合共高达**200%**保额



为您的宝贝提供最强后盾，
让您安心与挚爱家人拥抱
丰盛人生

保单持有人必须不迟于「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第1个保单周年日的14天前，向本公司作出通知和提交孩子出生的妥善证据，以将被保人从孕妇变为孩子。指定计划 / 附加契约的被保人和「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单的被保人必须为同一人。

* 不适用于「真智安心医疗保障」附加契约的经济保障级别。为免生疑问，也不适用于「真智住院现金保障」。

示例



Mary及儿子Ivan

- 1 Mary正准备迎接第一个孩子出生，她在怀孕第18周时，决定投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额为1,000,000澳门元。
- 2 Mary分娩后，保单的被保人从Mary更新为她的初生孩子Ivan。
- 3 另外，Mary为Ivan投保「智尊守护医疗保障」— 优尚级别(自付费：无)，让她更感安心。
- 4 Ivan在7岁时不幸确诊患上原发性脑肿瘤，接受放射性治疗后，随即在私家医院进行切除剩余脑肿瘤的手术。然后，他继续接受化疗和标靶治疗，并逐步康复。

Mary可获支付的保险赔偿包括：

「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		「智尊守护医疗保障」— 优尚级别	
<p>一笔过现金保险赔偿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严重疾病保险赔偿ⁱ 100%保额 (即1,000,000澳门元) • 额外保障保险赔偿ⁱⁱ 50%保额 (即500,000澳门元) • 「爱宝保20保险赔偿」ⁱⁱⁱ 50%保额 (即500,000澳门元) <p>= 合共200%保额(即2,000,000澳门元)</p>	<p>儿童照顾者保险赔偿 每月赔偿保额的5%，共11个月 (即550,000澳门元)</p>	<p>持续癌症保险赔偿^{iv} (在确诊脑肿瘤1年后支付) 每月赔偿相等于保额的5% (即50,000澳门元)，长达100个月(即高达5,000,000澳门元)</p>	<p>实报实销赔偿： 高达每保单年度30,000,000澳门元和不设终身保障限额，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额支付^v住院和手术费用 • 全额支付^v订明诊断成像检测和订明非手术癌症治疗
<p>往后「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保费均获豁免</p>			

通过以上赔偿，Mary可获適切支持



一笔过现金保险赔偿可减轻即时的财务压力，让Mary能放下工作，在艰难时刻为儿子提供最好的照顾。



就Ivan在治疗期间合格的医疗开支获得实报实销赔偿，获全额支付^v住院费用。

注：假设(a)有关疾病并不在「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不保事项之列，并符合保单合约所列的相关资格规定、条款和细则；(b)保单未曾有其他已付和/或应付赔偿；(c)保单内没有任何欠款；(d)在保单合约期内，Mary没有更改「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保额和「智尊守护医疗保障」的保障级别；和(e)所有保费均全数如期缴付。

备注：

- i. 任何欠款和欠缴保费均将从相关的应付保险赔偿中扣除。
- ii. 有关「**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的详情，请参阅本单张所载的相关条款与细则。保险赔偿须受相关保单附加条款的条款和细则所约束。
- iii. **额外保障保险赔偿**下应付的保险赔偿，相等于「**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前应予支付**严重疾病保险赔偿**或**身故保险赔偿**(视情况而定)当日保额的50%(不包括因增值权益附加条款而增加的任何保额部分，如有)。如果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前无须支付任何**严重疾病保险赔偿**或**身故保险赔偿**，**额外保障保险赔偿**将自动停止和终止。有关详情，请参阅有关建议书、产品说明书和保单合约。
- iv. 全额支付是指资格费用和其他费用在扣除余下的自付费(如有)后的实际金额，并受「**智尊守护医疗保障**」相关产品说明书和保单合约列明的每年保障限额和其他条件所规限。
- v. 订明诊断成像检测和订明非手术癌症治疗的全额支付视乎在相关产品说明书和保单合约列明的每年保障限额、自付费(如适用)和其他条件所规限。有关其他条款、细则、不受保项目和限制的详情，请参阅「**智尊守护医疗保障**」保单合约。
- vi. 如果选择收取**持续癌症保险赔偿**，您需每6个月提交从专科医生发出的报告确认(a)被保险人仍患有癌症，和(b)被保险人截至报告日期当天仍接受持续的癌症治疗(如果提供一份从专科医生发出的末期癌症确认则除外)。「**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持续癌症保险赔偿**的保障期为直到被保人在85岁生日当天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以日期较早者为准)。到「**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下的**严重疾病保险赔偿**、**持续癌症保险赔偿**和**严重疾病多重保险赔偿**下就癌症的已付和应付的保险赔偿总额不得超过保额的600%，而「**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总保障分别高达保额的1000%和1300%。有关其他条款、细则、不受保项目和限制的详情，请参阅「**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单合约。

条款和细则

1. 「**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 推广计划(「20年爱宝推广计划」)**」由安盛金融保险(香港)有限公司(「AXA安盛」或「本公司」)提供，并受下列条款和细则约束。
2. 为符合参加「**20年爱宝推广计划**」的资格，您必须在「**爱唯守 — 爱宝保**」或「**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第1个保单周年日或之前，成功申请并续发1个或多个指定计划／附加契约(在第2页所述)。
3. 如果「**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依然有效并在第1个保单周年日(包括当天)与第21个保单周年日(不包括当天)期间，在「**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严重疾病保险赔偿**／**身故保险赔偿**(如适用)应予支付时，除了**严重疾病保险赔偿**／**身故保险赔偿**(如适用)外，我们将额外支付「**爱宝保20保险赔偿**」。
4. 在「**爱宝保20保险赔偿**」应予支付时，最少一个指定计划／附加契约和相关「**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单必须分别从其续发日起一直持续生效，而且所有到期保费已全数缴清。
5. 「**爱宝保20保险赔偿**」下应予支付的赔偿(「**爱宝保20保险赔偿金额**」)相等于「**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在相关**严重疾病保险赔偿**／**身故保险赔偿**(如适用)应予支付时的保额的50%(因增值权益附加条款(如有)而增加的任何保额部分不得纳入计算)。
6. 如果在孩子出生后60天的期间内应予支付**严重疾病保险赔偿**或在孩子出生后180天的期间内应予支付**身故保险赔偿**(视情况而定)，「**爱宝保20保险赔偿**」将为**爱宝保20保险赔偿金额**的20%。
7. 已付和应付保险赔偿额受限于以下最高限额：在本公司于香港和澳门发出的所有保单下，就同一被保人在「**首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如有)、**「20年爱宝保障保险赔偿」**(如有)、**「首20年爱唯守保障保险赔偿」**(如有)、**「首20年挚爱保障保险赔偿」**(如有)、**「首20年智尊同行保障保险赔偿」**(如有)、**「首20年同行保障保险赔偿」**(如有)、**「首20年倍添保障保险赔偿」**(如有)和**「首20年升级保障保险赔偿」**(如有)所有已支付和应予支付保险赔偿的总金额均不得超过1,000,000港元／1,000,000澳门币／125,000美元(视「**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单的保单货币而定)。因「**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单附带的增值权益附加条款(如有)而增加的任何基本保额部分不得纳入「**爱宝保20保险赔偿**」的计算。
8. 「**爱宝保20保险赔偿**」在每份相关「**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保单下只可作一次索偿。
9. 「**爱宝保20保险赔偿**」将不被用以厘定「**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下应支付的终期红利金额。
10. 「**爱宝保20保险赔偿**」将在「**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的第21个保单周年日自动终止。
11. 任何「**爱唯守 — 爱宝保**」／「**爱唯守(升级版) — 爱宝保**」和指定计划／附加契约的申请须获AXA安盛批核。
12. AXA安盛保留权利随时终止本推广计划和／或更改条款和细则而不作事先通知。如果「**20年爱宝推广计划**」被终止，和／或其条款和细则有任何修订，在任何终止／修订前「**20年爱宝推广计划**」下获批核的申请将不受其影响。
13. 如果对「**20年爱宝推广计划**」有任何争议，AXA安盛的决定将为最终和具决定性。

以上计划／附加契约由安盛金融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安盛金融有限公司(统称「AXA安盛」、「本公司」或「我们」)承保。

本单张只载有一般信息，并不构成任何基本计划或附加契约(如适用)的销售建议。有关基本计划和附加契约(如适用)的条款、细则和不保事项的详情，请参考有关的建议书、产品说明书和保单合约。

本单张的繁简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繁体文本为准。本公司备有繁体文本的单张将应要求以供参阅。

如阁下不愿意接收AXA安盛的宣传或直接促销材料，敬请联络澳门殷皇子大马路43-53A号澳门广场20楼安盛金融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安盛金融有限公司个人资料保护主任。AXA安盛会在不收取任何费用的情况下确保不会将阁下纳入日后的直接促销活动中。

(只适合于澳门特别行政区使用)